

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

渠博源水务函〔2025〕57号

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“渠江左岸渠县土溪镇城坝遗址段 防洪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标段”合同公示的函

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：

我单位“渠江左岸渠县土溪镇城坝遗址段防洪治理工程项目施工标段”，因合同备案审查时间较长等原因，导致合同未及
时在网
上公示，现申请对该项目施工合同进行公示。由此引起
一切后果由招标人自行承担，产生的法律纠纷由招标人和投标人自行解决。

特此说明。

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3日

